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HENGTONG LOGISTICS CO., LTD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8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通股份”）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所涉及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南山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新南山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南山国际”）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双方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要，属于一般商业交易，交易的价格符合市场惯有的定价标准，充分地体现了公允性和合理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与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交易可以优化公司资金结算业务流程，加强资金管理与控制，加速资金周转，降低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效益最大化，推动双方业务共同发展，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是根据公司日常经营业务需要确定，公司预计 2026 年度在财务公司的年日均存款余额下调至不高于 12 亿元。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南山集团有限公司签订“2026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并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新南山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签订“2026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并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与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针对上述议案，公司相关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认为相关服务内容的定价符合公司当地实际情况，符合关联交易价

格公允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会表决时，与本次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1、公司与南山集团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南山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2025年1-11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约为11.01亿元，未超过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25亿元。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原因系公司预计的交易金额是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的业务上限进行预计，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会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而变化，并根据市场波动适时调整。

2、公司与新南山国际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新南山国际及其下属子公司2025年1-11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约为0.25亿元，未超过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0.8亿元。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原因系公司预计的交易金额是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的业务上限进行预计，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会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而变化，并根据市场波动适时调整。

3、公司与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度预计情况	2025年1-11月执行情况
在财务公司存款	日均存款余额不高于130,000万元	93,369.89万元
	每日存款上限不高于150,000万元	单日最高128,979.93万元
在财务公司贷款	不高于100,000万元	—
在财务公司结算	不高于3,000,000万元	1,143,924.11万元
在财务公司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	不高于200,000万元	6,553.41万元
在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担保	不高于300,000万元	—

（三）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1、与南山集团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公司2026年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同时结合2025年公司与南山集团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预计2026年度与南山集团关联交易不超18亿元。

公司与南山集团于2020年12月18日就双方日常生产相互提供服务之关联交易签订《综合服务协议》，约定双方每年以附表方式确定每年的服务内容、价格、数量及结算时间。公司本次与南山集团签署的“2026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约定双方服务内容、价格等，本次交易履约方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南山集团及其下属分、子公司。

2、与新南山国际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公司2026年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同时结合2025年公司与新南山国际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预计2026年度与新南山国际关联交易不超0.8亿元。

公司与新南山国际于2022年2月22日就双方日常生产相互提供服务之关联交易签订《综合服务协议》，约定双方每年以附表方式确定每年的服务内容、价格、数量及结算时间。公司本次与新南山国际签署的“2026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约定双方服务内容、价格等，本次交易履约方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新南山国际及其下属分、子公司。

3、与财务公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公司2026年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同时结合2025年公司与财务公司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预计2026年度与财务公司关联交易额度如下：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度预计情况
在财务公司存款	日均存款余额不高于 120,000 万元
	每日存款上限不高于 120,000 万元
在财务公司贷款	不高于 20,000 万元
在财务公司结算	不高于 3,000,000 万元
在财务公司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	不高于 20,000 万元
在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担保	不高于 100,000 万元

注：结算发生额为合并范围内各公司间的交易额。

具体利率情况如下表：

存款业务类别	存款利率（%）	主流商业银行存款利率（%）
活期存款	0.30	0.05
协定存款	5 万以下 0.30; 5 万以上 0.95	0.10
3 个月保证金	1.13	0.65
6 个月保证金	1.39	0.85
1 年保证金	1.65	0.95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HENGTONG LOGISTICS CO., LTD

贷款业务类别	融资利率(%)	主流商业银行融资利率(%)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2.45	3.00
保证贷款	2.45	3.00

注：执行过程中如因政策变化或主流商业银行调整存贷款利率，公司将根据金融服务协议约定及时进行适当调整。

公司与财务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协议约定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相关金融服务，具体有：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办理资金结算与收付；非融资性保函；委托贷款；票据承兑与贴现；即期结售汇业务；吸收存款；货款；产品买方信贷。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8116944191XU

注册时间：1992年7月16日

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山东省龙口市南山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宋建波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建筑材料销售；家具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仪器仪表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游乐园服务；健身休闲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企业管理；贸易经纪；装卸搬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游艺娱乐活动；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龙口市东江街道南山村村民委员会持股51%，宋建波持股49%。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南山集团总资产26,404,417.83万元，净资产10,999,533.70万元，营业收入5,712,439.03万元，净利润526,404.53万元，负债总额15,404,884.13万元，资产负债率58.34%（经审计）；截止2025年6月30日，南山集团总资产27,651,735.75万元，净资产11,383,077.03万元，营业收入5,782,096.64万元，净利润113,801.10万元，负债总额16,268,658.72万元，资产负债率58.83%（未经审计）。

2、新南山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20864605685

注册时间：2013年12月16日

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山东省龙口市南山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宋作文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房屋租赁，柜台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类项目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类项目不得经营）；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龙口新南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100%。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新南山国际总资产43.53亿元、净资产3.09亿元、营业收入9.6亿元、净利润0.39亿元，负债总额40.43亿元，资产负债率92.87%（经审计）；截止2025年6月30日，新南山国际总资产28.70亿元，净资产9.89亿元，营业收入3.67亿元，净利润296万元，负债总额18.81亿元，资产负债率65.54%（未经审计）。

3、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816817432122

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山东省龙口市南山工业园

注册时间：2008年11月27日

法定代表人：宋日友

注册资本：219,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公司总资产 242.92 亿元、净资产 34.32 亿元、营业收入 5.06 亿元、净利润 3.36 亿元，负债总额 208.60 亿元，资产负债率 85.87%。（经审计）；截止 2025 年 9 月 30 日，财务公司总资产 232.59 亿元，净资产 31.64 亿元，营业收入 2.91 亿元，净利润 2.35 亿元，负债总额 200.95 亿元，资产负债率 86.40%（未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

1、与南山集团关联关系

南山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山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348,483,4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79%，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与新南山国际关联关系

新南山国际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与财务公司关联关系

财务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南山集团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执行和履约能力分析

2025 年 1-11 月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上述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经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该项交易服务价格根据提供服务时的国家政策及市场行情确定，有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的，依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无国家定价的，则执行市场价格；无市场价格的，则协商确定价格。相关价格的定价依据说明如下：

1、与南山集团关联交易

（1）南山集团提供服务：

- ①餐宿、会议、服务费：根据市场价格确定服务价格，按照实际发生额结算；
- ②精纺、工作服：根据市场价格，按照实际发生额结算；
- ③仓储服务：根据市场价格，按照实际发生额结算；
- ④电力：根据国网山东电力公司最新代理购电工商业用户电价表，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南山集团向公司供电价格为 0.6997 元/度（如 2026 年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南山集团将以不高于市场的价格销售给公司）
- ⑤其他服务：根据当地市场价格，按照实际发生额结算。

(2) 公司提供服务：

- ①提供物流及相关销售服务：根据市场价格，按实际使用量计算服务价格；
- ②LNG 气体：根据市场价格，按实际使用量计算服务价格；
- ③车辆租赁服务：根据市场价格，按实际使用量计算服务价格；
- ④港口综合服务：提供船舶停泊、货物装卸等港口类综合服务，根据市场价格，按实际使用量计算服务价格；
- ⑤车辆维修费：根据市场价格，按实际使用量计算服务价格；
- ⑥其他：根据市场价格，按实际使用量计算服务价格。

2、与新南山国际关联交易

(1) 新南山国际提供服务：

- ①零星配件：按照市场价格，根据实际供应量计算服务价格；
- ②汽油、柴油：根据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烟台石油分公司成品油的价格确定，按照实际发生额结算；
- ③纯净水、植物油等：根据市场价格，按照实际供应量计算价格。

(2) 公司提供服务：

- ①运输服务：根据市场价格，按实际使用量计算服务价格；
- ②维修费：根据市场价格，按实际使用量计算服务价格；
- ③其他：租赁等，根据市场价格，按实际发生额结算。

3、与财务公司关联交易

该项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由双方 2024 年 12 月 13 日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确定：

财务公司提供的结算服务，应方便、快捷，且财务公司向恒通股份提供结算

服务的收费标准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同等业务费用水平且不高于财务公司向南山集团其他成员单位提供的同种类服务的收费标准。

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品种和计息规则应符合人民银行的规定，且提供给恒通股份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主流商业银行存款利率并且不低于财务公司吸收南山集团其他成员单位同种类存款所确定的利率。

财务公司应尽可能提供各类产品满足恒通股份的生产经营需要，且财务公司提供的融资利率或费率不高于同期商业银行融资利率或费率并且不高于财务公司为南山集团其他成员单位同种类融资利率或费率。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南山集团及其下属分、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为正常业务往来，定价依据公平、合理的原则，价格客观、公允，通过本次交易，能实现双方的优势与资源的互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新南山国际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双方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要，属于一般商业交易，交易的价格符合市场惯有的定价标准，充分地体现了公允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有利于优化公司资金结算业务流程，加强资金管理与控制，加速资金周转，降低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效益最大化，推动双方业务共同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4、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5日